|  |  |
| --- | --- |
| 采购编号： | LYY-20210819 |
| 采购类别： | 服务类招标 |
| 项目名称： | 实验室废试剂（危化品）处理服务 |
| 用户需求： | **一 、服务范围：**各院区实验室。  **二、服务要求：**  1、根据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服务方须具有环保部门认可处理危险废物的服务资质，包括处理危化品所需具备的专业技术、人员、设备、设施、许可证和执照。  2、承运车辆必须为专用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车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环保规定。  3、上岗服务人员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负责按危险废物易燃、易爆、有毒、腐蚀等特性分类并张贴相应物品标签。  4、处理过程中保证防燃、防爆、防腐蚀、防中毒，以防污染环境及发生任何事故。  5、服务方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沿途丢弃、遗撒危险废物。  6、服务方在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过程中应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环保和消防要求或标准，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  7、服务方运输前后按《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要求在平台完成填写相关转移联单。  8、服务方自收运日起5个工作日内必须对危险废物进行检验处理，且出具相应对账单给我院。  9、收集、分拣、运输、处理过程引起任何责任事故，服务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0、具体清单详见附件。  11、本项目最高限价：含税：46000元  院本部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  南院区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盈丰路33号 |
| 备注： | 1、公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及经营范围  2、公司简介  3、方案  4、工作人员资质证件  5、其他公司成交记录（医院优先）（发票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  6、报价表  7、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若法人委托他人办理，请务必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8、不接受邮寄投标。  9、请将要求的项目等相关资料密封，一式四份，交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中山楼803房总务科办公室钟老师020-81332503，并在封面上注明招标编号、公司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0、评标方式：采用二次报价方式，满足用户需求的提前下，最低价中标原则。 |
| 截止日期： | 2021年8月26日 |

**附件：报价表清单**